

谈明嘉隆时期内阁“祖制”之议

姜德成

Abstract

The middle Ming Dynasty – from Jiajing (1522-1566) to early Wanli (1573-1620) – was a period that witnessed a centralisation of government power into the hands of Grand Secretariat withi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In memorandums presented to the thrones by government officers, one can see hot discussions on traditional form of the Grand Secretariat, or the Grand Secretariat system of the Ming in its early years, namely, Hongwu (1369 – 1398) and Yongle (1403 – 1424) period. Were these discussions a reflection of the criticism against the power centralisation by the Grand Secretariat?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explore the original purpose of the Grant Secretariat system of the Ming Dynasty and understand the true meaning of the discussions through an analysis of the views expressed by some important political figures of the time.

引言

明朝嘉隆（1522-1566，1567-1572）至万历（1573-1620）初年有一个非常值得注意现象，即这一时期的官僚的总是章奏之中频繁讨论有关内阁祖制“备顾问”原则问题。无论是官僚的建言、内阁大臣的答谕、外廷言路的谏诤、攻击他人的弹奏、被论的疏辩，还是任职的辞谢和请求致仕的奏本等等，可以说凡涉及重大政治事件的章奏都要论及内阁，凡论内阁者必言祖制。此现象发生于什么样的政治背景之下呢？

王世贞於《嘉靖以来首辅传》卷首云：天顺时，政“委寄於南阳，随亦参之以太宰、大司马，而相端萌矣。”成化间，“相形显而首次益低昂。”至嘉靖乃“相形成而首次遂大分。”王世贞认为，内阁自仁宣建制，经历天顺、成化间的演变，至嘉靖初年已成“相形成”的格局。当时内阁首辅杨廷和恃后宫势迎立兴献世子入继大统，而将部院九卿排除於事外，内阁至此相府之形已具，首辅乃“虽无相名而有相道”（王世贞：《嘉靖以来首辅传》〈夏言〉）。此后这一时期一系列重大政治事件发生，都使内阁权势愈益强化。大礼议出，世宗使议礼新贵张璁掌首揆，内阁始与外廷势如水火。宫婢之变后，世宗深居西内专意玄修，政独与首辅严嵩接议，完全隔离外廷臣僚。后经隆庆高拱专权，至万历初年张居正改革，内阁权力已达到“权高震主”之势。构成自正嘉之季至万历初年所谓内阁专权的“嘉隆政治”，当与明初太祖废相时所建立的权力架构差之远矣。嘉隆间自杨廷和以后的几任内阁首辅是杨一清、张璁、夏言、严嵩、徐阶、高拱和张居正，多行事专断的强臣悍相，其独接议於主上，专秉票拟，视内阁同僚若属吏，脾睨部院，控扼言路。嘉隆人士的内阁祖制

之言论恰发生於此嘉隆时期内阁专权的政治背景之下，我们可否将此议论祖制之议想像为某种积极的现象，理解为嘉隆人士直面此一内阁弊政，反思、探索祖制中内阁之原义，进而釐革当朝此一弊政？

内阁“祖制”探源

其实，内阁祖制原本是个含混不清的概念。太祖之制？成祖之制？二祖时止设殿阁学士，并无后来意义上的内阁。而洪（1368-1398）、永（1403-1424）二祖殿阁“备顾问”的涵意也并不一致，此“备顾问”之内阁祖制其实是个无法深究的含糊、笼统的原则。

关于明初二祖“备顾问”之制，吴缉华先生早有探明。洪武十三年太祖罢丞相废中书省制，十五年设殿阁大学士以备顾问。洪武朝殿阁大学士如吴沉、朱善等皆儒雅宏粹，“博通经典”的耆儒，太祖任之与坐而论道，探讨“敬天忠君”，“齐家治国”之理，去邪任贤，正直仁爱之义，并辅导东宫。此“备顾问”之意，惟体现太祖以武功得国，“崇重文儒”追求文治之愿望（陈仁锡：《皇明世法录》卷 12）。时殿阁学士皆无所领阁务，不得平章军国事，而“以翰林春坊详看诸司奏啟，兼司平驳。”（张廷玉等《明史》〈职官志一〉，1974；龙文彬：《明会要》卷 29〈职官一〉，1956：465）事实上，自洪武十八年大学士朱善死后，太祖并没再设，此殿阁学士之制便“默默无闻等於死去的制度。”（吴缉华，1972：25—26）但是，至成祖时重置殿阁学士，此制已有改变。吴缉华先生云：“明成祖即位以后，积极恢复太祖所设五品殿阁大学士制度，置文渊阁大学士，亦称内阁大学士，而命内阁大学士参预机务。要特别注意大学士的‘参预机务’，可以

说是制度的重大改变。”（吴缉华，1972：26）成祖时解缙、黄淮、杨士奇等任殿阁学士，已非仅与坐而论道之用。解缙等以编修、检讨之微职然参预机务，时“造宸前谋划，至漏下数十刻。”（张廷玉等《明史》卷72〈职官〉，1972：1734）已有入直议军国重事之实。因此，洪永两朝殿阁学士虽同为“备顾问”之职能，内容已有质的差异。

仁（1425）宣（1426-1435）内阁制建立，阁臣因兼部院职及掛公孤之衔，并秉票拟，地位已非洪永殿阁学士所能比。但内阁制以三杨的合作共政、公同票拟为开端，建立优良共政风范。三杨率先作出内阁共政优良典范，史称“贤相之首”。（张廷玉等《明史·赞》卷148，1974：4145）三杨时部院之臣有夏元吉、蹇义，阁部大僚间相互景仰慕重，不以尊卑势位为意，同心辅政。（张廷玉等《明史·夏元吉传》卷317，1974：4155）[1] 天顺（1457-1464）时内阁势位渐高，当时李贤为首辅，阁臣为吕原、彭时，部院有王翱、马昂，李贤能恪守审慎互补之原则，尊重阁僚与部院职，“人不病其专”。（张廷玉等《明史·李贤传》卷176，1974：4677）弘治（1488-1505）中，徐溥为首辅，阁臣有刘健、李东阳、谢迁，协心辅政。事有不可，辄共争之。后来溥致仕，刘健、李东阳、谢迁融洽共政，天下翕然称贤相。（龙文彬：《明会要·职官二》卷30，1956：395）[2] 到正德（1506-1521）间内阁中首次已大分，杨廷和为首辅，与兵部王琼势同水火，但内阁之中仍能看到三杨遗风，廷和时与阁僚蒋冕、毛纪、费宏、石缶等共政，能和衷共济，共赴难关。

观仁宣至弘正“三杨模式”的阁老政体，惟以阁臣个人的高风亮节，建立良性的合作共政关系。以整个明代政治为背景来看，三杨时代确不愧为明代政治的黄金时代。但是“合作共政”并非“备顾问”，三杨模式其实已完全悖离祖制，二祖的“备顾问”至此只剩下一个空洞的原则，潜移默化地抑制阁臣以首相自居、独运钧衡的意识罢了。

嘉隆内阁祖制议论辨析

综观嘉隆及万历初年人士有关内阁祖制的言论，发现对内阁祖制并无统一的认识，理解上含混其词，极不严格。议者皆各据自身的处境、立场，对内阁祖制的理解漫无要领，祖制似乎是个阐发政见、讽论时弊的极具弹性指标。首先是对祖制之“祖”理解不一致。有人指太祖，有人指成祖，有人二祖都指，有人指成祖又指三杨。其次是对“备顾问”含意的理解含混不清，有比作二祖时期的备顾问原义、有比作三杨的合作共政、有比作“草诏拟旨”、“代王言”内阁的职能。内阁的起源问题，如此重大的政治事物，嘉隆人士竟有如此认识上的混乱确实令人难以理解。

嘉隆至万历初年是内阁专权的时期，而这一时期的政治焦点是内阁与外廷言路对抗，激烈冲突六十载。如下围绕此一显著政治事件为背景，考察当事人有关内阁祖制议论的情况。

嘉靖初年，言路中已经有批评内阁专权的弹章，言官史道、曹嘉据祖制弹劾内阁首辅杨廷和专擅。而当时因议礼之故，外廷言路已形成拥护杨廷和内阁对抗新帝的主流势力，人们容纳了杨廷和脾睨部院、独收迎立之功的作法。

嘉靖二年正月，户科给事中郑一鹏疏言：“御史曹嘉论大学士杨廷和，因言内阁之权太重，非也。太宗（成祖）始立内阁，简儒臣谢縉等七人，日造宸前商机密，承顾问，进呈文字，率漏下数十刻始退。自陛下继位，大臣蒙宣召者凡几，亦有以忠谏之论面陈陛下如祖宗时乎？”（《明世宗实录》卷 22：646）嘉靖三年二月，给事中邓继曾言：“祖宗以来，凡有批答必下内阁拟议而行。顷者中旨，事不考经，文不会礼。或左右群小窃权希宠以至于此。陛下不与大臣共政而容若辈干政，臣恐大器之不安也。”（《明世宗实录》卷 36：895）此项议论援引成祖简文臣承顾问、参极务之制，而并不探究内阁是否符合此承顾问之行政原则，而举成祖亲召殿阁臣议论政事之祖蹟，直接批评新君嘉靖皇帝与先朝内阁旧臣不能相协共政，讽谏新君毋侵蚀内阁票拟之权。以祖宗之政绩劝谏新君虽不失为谏言直谏，但在大礼议的背景之下便不那么简单了，这是言路内部的一次有关内阁祖制的争论，一方引祖制以论劾内阁专权，另一方与内阁同声气，引祖制以论谏新君，迫使新君礼制上接受濮议、政治上与先朝官僚集团合作。

大礼之后，世宗以议礼新贵张璁入阁为首辅，始以严厉处台谏，外廷言路与议礼新贵成对抗之势，屡兴弹击。嘉靖十年六月，吏科给事中雒昂上言：“辅臣张孚敬者，奉命而不违，任事而不辞，可谓以身许国矣。但心术未光大耳。其九卿大臣亦能共事，第多依违不自裁决，必请於辅臣，听其指使，将来国政不无掣肘，固非祖宗设官分职之意也。”（《明世宗实录》卷 126：3013—3014）大礼议以残暴镇压强迫先朝官僚集团服从新君意志，外廷官僚对议礼新贵皆侧目，敢怒不敢言，雒昂的上奏虽极尽温和，

而以太祖废相设官分职之制抨击张璪不与九卿共政，却也柔中见刚。以太祖之制攻击议礼新贵内阁专擅，是大礼议政争之继续。

嘉靖二十一年宫婢之变，世宗隐身西内专意修玄，而行政独与首辅严嵩接议，以内阁首辅遥控朝政。此时内阁与外廷官僚的冲突达到白热化程度，外廷言路弹劾严嵩，也多援引祖制。嘉靖三十二年正月，杨继盛劾严嵩，言：“我太祖高皇帝诏罢中书丞相，而立五府九卿分理庶政。殿阁之臣惟备顾问，视制草，故载诸皇帝时臣下有建言设立丞相者，罪人凌迟，全家处死。此其为圣子神孙计至深远也。”（《明世宗实录》卷 393：6905—3006）同年三月，御史赵锦弹劾严嵩奏云：“昔我太祖高皇帝罢丞相，散其权於府部诸司，而总之於朝廷，圣祖所为万世虑者，至深远也。成祖文皇帝时，始命解縉、杨士奇等七人入直内阁，然初皆编修待詔等官。终永乐之世亦不过春坊学士之职，取其足以代王言，备顾问而已。”（《明世宗实录》卷 395：6944—6945）此引太祖废相及二祖时殿阁学士以卑微地位备顾问之制攻击严嵩专权。至万历初年，张居正改革，以严厉处台谏，定“考成法”以内阁制约六科，言路与居正顽强对抗，其间也据内阁祖制以争。御史刘台弹击张居正，云：“高皇帝鉴前代之失，不设丞相，事归部院，势不相摄而职易称。文皇帝始置内阁，参预机务，其时官阶未峻，无专肆之明。”（朱东润：《张居正传》，1993：205）是以太祖罢丞相散权分职之旨，论劾首辅张居正专权。

综观外廷言路引述内阁祖制乃太祖成祖之制，以成祖召宣殿阁臣问政之祖迹规谏新君与先朝大臣共政，主要还是据太祖罢丞相散权分职之制攻击内阁首辅专擅。比起言官，

首辅论内阁祖制则不注重对“备顾问”原则的严格遵循，而著眼於仁宣以降内阁的运作形式和职责。

嘉靖六年张璁入阁为次辅，虽以议礼得上宠但一直为首辅杨一清所压抑，“不获尽如意。”遂上奏发议论云：“我朝太宗皇帝始设内阁，至宣宗朝用大学士杨荣、杨溥、杨士奇三人而专任之，渐加官至尚书师保，后不復变。故自来内阁有声者称三杨而已矣。而后奸人鄙夫佔据内阁，贪污无耻习以为常。復有闲废有年仍求啟用，去而復来，略不惩创前非；来而復去，犹且阴为后计。内阁之地虽重，而居内阁之人品甚轻。”（《明世宗实录》卷 90：2051—2052）此言内阁祖制是仁宣三杨之制，假三杨之盛美而影射攻讦同僚人品。至嘉靖八年杨一清致仕后，张璁接任首辅职，此时復论内阁祖制已与次辅时感受完全不同了，言：“内阁设官，只备顾问，后加以代言拟旨，遂招权纳贿。从来内阁之臣，鲜有能善终者。盖密勿之地易生嫌疑，代言之责易招议论，甚非君臣相保之道也。伏乞体念祖宗之制，宜有所处，或下廷臣集议以建国家长策，全君臣始终。”（《明世宗实录》卷 106：2507—2508）张璁此时面对世宗刚狠，外廷敌对，復言内阁之制，强调的只是三杨之后内阁“密勿之地”、“代言之责”的权责风险，已非阁臣“人品甚轻”的问题了。

嘉靖间四十一年，徐阶任内阁首辅，行政以夏言、严嵩为鑿，欲避首辅之专，行三杨之政，上言请增阁员共政，言及祖制：“臣惟阁臣，地亲任重，祖宗时每用四三员，盖本不欲权有所专，而阁中先臣每事皆相商榷，亦无敢专者。自夏某暴狠，人莫敢犯，继以嵩受制逆子，欲便其私。於是事皆独断，而权始有所专矣。”（徐阶：《世经堂集》卷 3）隆庆二年，徐阶遭御史张齐弹劾，上章疏

辯，又言及内阁祖制云：“至我朝革丞相，设六卿，兵事尽以归之兵部，阁臣之职止是票拟，亦犹科臣之职止是建白。”（徐阶：《世经堂集》卷 10〈被论乞休〉）这裡所讲的是三杨内阁协作共政之制，出於对内阁现状的忧虑，徐阶曾言：“今内阁之官，虽无相名，实有相道焉。故不必其人贪暴凶戾，作威福以盗主权，亦不必其人巧佞奸回，乱是非以惑上听，乃始能害治也。”（徐阶：《世经堂集》卷 10〈又乞休〉）

但是嘉隆间内阁首辅像徐阶、李春芳这样温和明智的首辅毕竟不多见，而强臣悍相居多。如夏言、高拱与张居正言内阁祖制并无位高地近的忧患意识，着意於内阁的职任，宰辅的事功。王世贞记：夏言“繇书生以片言合上意骤起鼎贵，欲建立奇功以自显，固恆居谓：‘高皇帝制，文臣非出将入相不得封公侯，非谓文臣不得封公侯也。文臣不得为丞相，非谓不得为三公也。’以故於议抚大同，讨安南，平汝寇皆自显露其策，不復托之代言，而犹未慊其志。”（王世贞：《嘉靖以来首辅传》〈夏言〉）隆庆六年正月，高拱疏云：“国朝设置阁臣止备问代言而已，后乃隆以穹阶，委以平章政务，是辅弼之臣也。辅弼之臣上佐万几无专职，而其职无所不兼，必使阴阳调和，纪纲振飭，百官奉职，万姓乐生，礼教流行，风俗淳美，兵强财足，四夷咸宾，然后其职乃尽，尽其职乃可言功。”（《明穆宗实录》卷 65：1558）张居正云：“阁臣列在禁近，以备顾问，代王言，其职务最为烦重。必博求贤哲，广集重思，乃足以仰赞皇猷，必成化理。”（张居正：《张太岳文集》第一册〈请简用阁臣疏〉，1987：325）夏言、高拱和张居正乃事功意识极强，并善於以自己意志强加於众议之上的强臣。夏言有復套之议，高拱有隆庆封

贡议和之功，居正则创建万历初年的改革，三臣绝非甘心备顾问角色的性格。然此辈人也议内阁祖制，而且竟然从祖制中找到了行事依据。同样是祖制，在强臣的议论中便完全不同了。

由上所述，可见嘉隆人士内阁祖制之议中认识上的混乱。祖制本身的探讨毫无意义，而引徵“祖制”淋漓尽致的表达思想才至关重要。嘉隆内阁祖制之议距今相隔年代遥远，无法具体了解当事人的一些细緻的思想活动，但确也难以想像嘉隆人士在引述内阁祖制时不知道太祖之制、成祖之制、三杨之制之间的明显区别。此原本是不能加以深究的质的差异，因为成祖已经悖离了太祖之制，而三杨又悖离了太祖和成祖之制。应该说明朝内阁祖制这一概念本身就是模糊和混乱的，然而嘉隆人士在引徵内阁祖制之时并没人在意内阁祖制本身的模糊混乱，没人加以澄清明确，人们在乎的只是引述祖制所要达到的目的，而引述祖制不过是达到政治目的一个技术上的处理而已。

结语

其实，嘉隆至万历初年间内阁祖制之议伴随著内阁权势的血腥争夺，此乃倾动朝政的政争焦点。时首辅以座主之尊位操纵言路倾陷同僚，言官以门生之资格党附阁臣搏击异己，识者以此为忧患。尚宝卿刘奋庸云：近来言路忠直进谏已为“无所利而为之事。而承望风旨，肆攻击以雪他人之愤，迎合权要，交荐拔以树淫朋之党。”（张廷玉等《明史》卷 215〈刘奋庸传〉，1974：5689）御史周亮疏言：“内阁擅权以通言官，言官惧势而拂公议，上下扶同恐非社稷之福。”（《明世宗实录》卷 252：5064）这种所谓内阁祖制认识上的混乱，折射出当时朝政的混乱。嘉

隆时期，明朝政争特点恰表现为以内阁为中心的政争，即围绕内阁首辅权力争夺的政争，掀动整个朝局的混乱。而后这种混乱发展为更大程度上的全面混乱，万历初年张居正之后，以内阁为中心的政争继而发展为以外廷言路为中心的政争——明末党争。

注释：

[1].《明史·夏元吉传》称：部臣夏元吉、蹇义“名位先於三杨，仁、宣之世，外兼台省，内参馆阁，与三杨同心辅政。义善谋，荣善断，而元吉与士奇尤持大体，有古大臣风烈。”见张廷玉等《明史·夏元吉传》卷317，页4155。

[2].《明会要·职官二》称：“徐溥为首揆，刘健班在二，李东阳、谢迁继入阁，协心辅政。事有不可，輒共争之。已而溥致仕去，凡纶音批答，裁决机宜，悉健与东杨、迁三人。天下翕然称贤相，为之语曰：‘李公谋，刘公断，解公尤侃侃’。”（龙文彬：《明会要·职官二》卷30，1956：395）。

参考文献：

《明世宗实录》台湾史语所影印本

张廷玉等《明史》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

雷礼：《国朝列卿纪》台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70

- 王世贞：《嘉靖以来首辅传》《文渊阁四库全书》台湾景印本
- 陈仁锡：《皇明世法录》台湾，古籍出版社 1993
- 龙文彬：《明会要》北京，中华书局 1956 年标点本
- 徐阶：《世经堂集》《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 79—403
- 张居正：《张太岳文集》荆楚书社 1987
- 朱东润：《张居正传》，海南出版社 1993
- 吴缉华：《明代制度史论丛》台湾，学生书局 1972